

弟弟开车活活撞死哥哥

目击者惊诧不已,事故原因正在调查



肇事车已经被撞瘪

前晚,浦口区沿江街道泰冯路上发生一起惨烈事故,一名男子在车前有人情的情况下,强行发动汽车,将车前面的人一直顶到一辆大货车后面,致使其当场丧命。据周围的市民称,死者是司机的哥哥。

死者趴在引擎盖上

前晚11点钟,记者赶到现场,在沿江街道办事处前面不远的马路上,一辆白色的丰田轿车尾灯还亮着,车头已经深深扎进一辆蓝色半挂大货车后面,货车的

后货厢底部已经抵到轿车的方向盘位置,轿车挡风玻璃四分五裂,一名男子趴在引擎盖上,头部已经穿过了挡风玻璃,一动不动,驾驶座位上到处都是喷射状的血点。

“赶紧把人弄出来!”两辆消防车赶到现场,可是轿车与半挂车已经死死咬合,货车驾驶员不在现场,轿车也无法再发动。救援人员用拖车拖,一点反应都没有。“用千斤顶把货车尾部顶高!”指挥人员大声喊道,消防队员和专业施救人员立即找来千斤顶,可是货车又长又重,千斤顶根本顶不动。

指挥员又调来大吊车,将货车尾部整体吊起,120医护人员立即把人从车缝里抬了出来,随即送往医院抢救。在现场,不少人已经哭出声,看起来像是死者的亲人。

弟弟撞死了哥哥

“唉,被撞的男的就是我们镇上的,还年轻啊,不到40

岁。”一名目击者称,被撞男子姓倪,而开丰田车的男子,就是被撞男子在北京工作的三弟,肇事车是北京牌照,正是三弟从北京开回来的。

“他是从北京赶回家过年的,可不知为什么,晚上突然闹着要走。”据附近邻居称,倪家有弟兄三个,当天晚上,三弟兄一起在老二家喝酒,中间不知什么原因,三弟突然要离开,并且跑到泰冯路上开车要走。

当时一家尚未关门的店铺老板娘说,晚上10点刚过,她看到一个男的趴在白色轿车的前面,两手扒着雨刮器,车灯亮了,然后车子突然就发动了朝前开,“我当时吓坏了,怎么有人在车头前,司机就开车啊?”目击者说,车子开得快,冲出去有100多米,然后“咚”的一声,白色轿车径直钻进前面路边停着的一辆黑灯瞎火的大货车底下。

“当时车内有一个30多岁的胖胖的男子,脸上全是血,

从车里钻出来,还跑到店里跟我借手机打,说的是普通话。”事故地点对面一家理发店的女子说,随后这个男子就不声不响地离开了现场。据她说,这名男子身上有一股酒气。

“我们都不敢相信这事会发生,应该是一时情绪激动,可能老大在前面挡住了弟弟的视线。好好的亲兄弟怎么舍得伤害呢?”在街上开修理铺的一位男子说,三兄弟的父亲去年上半年才去世,今年春节是母亲丧偶的第一年,老三赶回来陪老人过年是情理之中的事情。

事故原因正在调查

昨天,记者从警方了解到,被撞男子送院后已经不治身亡。肇事司机已被警方控制,正在接受进一步调查。停在路边的半挂车经初步调查属于违停,附近居民称,每天晚上,这辆车都停在这里。

快报记者 孙玉春 文/摄

骑助力车反道行驶 被三辆车先后撞上

快报讯(通讯员 栢民 记者 马乐乐)一场惨烈车祸中,一名男青年被3辆车先后撞击身亡,为了索赔,他的父母将3辆车的主人和保险公司全部告上法院。

栖霞大道柳塘立交路段是禁止非机动车和行人进入的,可是王某在去年9月却骑着他的助力车进去了,结果他再也未能出来。如今,那起事故只能凭着交警的调查来描绘出大概的轮廓。

事发当晚,他骑着助力车反道行驶在第一股车道上,不慎与迎面而来的一辆小型普通客车相撞。王某受了伤,可是还能勉强坐在地

上,客车驾驶员吴某见状,开始打电话报警。

就在这时,第二股车道上开来的一辆出租车冲过来撞上了王某,并将他撞出了几米远落在了第三股车道上。随之而来的一辆面包车再次撞倒王某。当交警赶到时,王某已经身亡。

交警七大队认为,第一次撞击的客车、第二次第三次撞击的车和王某本人应付同等责任。而这一点,几方当事人都有不同的意见。

王某的家人向肇事方索赔28.5万元。昨天栖霞区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,原被告各执一词,目前此案仍在审理中。

为让当事人过个安心年 法院“急”着调解纠纷

有案件压在法院,当事人过年的心情多少总要受到影响。一个多月时间内,鼓楼区法院调解结案300多起各类民事纠纷案件,让当事人回家过好年。

孩子死了谁担责任

王先生夫妇是不幸的,去年4月,他们11岁的女儿因间断性呕吐等症状,到南京一家大型医院就诊,被诊断为“急性胃肠炎、支气管炎”而住院治疗。由于医院对孩子的病情疏于观察,未能对孩子的低氯、低钠血症进行及时处理,导致孩子脑水肿、脑损害,最终,孩子夭折了。

去年8月,夫妻俩将医院告上南京市鼓楼区法院,索赔各项损失55万元。庭审过程中,被告医院坚持认为他们的治疗行为不构成医疗事故,案件进展到这一步,唯有做医疗事故鉴定才能确定责任区分。直到去年12月下旬,法院才收到医疗事故鉴定报告,鉴定结论为:原告夫妇之女的死亡构成三级甲等医疗事故,医方承担次要责任。

考虑到王先生夫妇的不幸遭遇,主审法官陈正山从今年1月中旬起,分别做原、被告的工作,尽管双方都同意调解,但在补偿数额上又难以达成一致。但在之后的几次协调中,双方都表现出了让步的迹象。2月13日,

陈法官再次组织法庭调解,终于使原、被告双方达成了一致调解意见,由被告医院一次性赔偿原告夫妇42万元了断纠纷。

30名民工拿到拖欠工资

“辛辛苦苦换来的血汗钱拿不到,这年怎么过?”这是15天前,来自东台的民工葛银保到法院起诉时反复说的一句话。法院仅用了12天的时间,就为他们讨到了被拖欠的全部工资款。

1月31日,葛银保等8名民工气冲冲地到法院立案庭起诉,状告南京良上装饰公司及其项目经理李某拖欠他们的工资共计3.9万元,请求法院判决两被告承担连带责任,并立即支付所拖欠的工资款。法院受理案件后,立即启动“绿色通道”,2小时内案件即落实到民一庭法官戎建生手中,戎法官随后与两被告取得联系,在两被告明确放弃答辩权后,随即将开庭日期确定在2月12日。庭审过程中,经过法官不厌其烦地耐心调解,两被告最终同意支付拖欠的原被告工资,并当庭签下了调解协议。

据悉,1个多月来,鼓楼区法院启动民工讨薪“绿色通道”,已为30余名民工讨回了20余万元的工资。

通讯员 李自庆 快报记者 宗一多

半夜里,他火烧煤气管道 智障小伙子成为小区居民心病



煤气管道上,有一段被熏得乌黑

20岁出头的小杨是一名智障青年,他在白下区瑞金新村小区的一系列举动,让居民头疼不已。2月10日深夜,小杨突然纵火烧单元楼的煤气输送管道,更是让居民们陷入一片恐慌。对于小杨,居民表示很同情,但是为了生活的安定,最好能让他有个好的归宿。

半夜里,他火烧煤气管道

近日,记者赶到瑞金新村,几名居民正在议论。“夜里11点多,我和老伴刚躺下,突然窗外火光冲天,透过玻璃窗仔细一看,天啊,小杨站在楼前,正一个劲地向煤气管道点火!幸亏民警火速赶到将火扑灭,不然煤气管被引爆,可就出大事了!”记者现场看到,单元楼的煤气管道上,有一段熏得乌黑,地面上还残留着燃烧物的灰烬。

居民们说,小杨和父亲老杨搬进来的第一年,还算风平浪静,可从第二年开始,情势急转直下。“每到夜里10点以后,小杨便在窗台前大喊大叫,还不断向附近家抛酒瓶、石子,一直要到凌晨才算完。”住在1楼的苏先生说,他和老伴都是70多岁的人了,心脏本来就不好,夜里一闹腾,几乎就无法再睡了。

记者在小区一家住户的玻璃窗上,发现一个鹅卵石

大小的洞,“这是小杨砸的,夜里我们都不敢开灯,谁家开灯,石子就扔向谁家。”李女士说,小杨的生活习惯是白天睡觉,晚上活动,令众居民苦不堪言。去年夏天,70多岁的韩先生在小区内,还遭到了小杨的拳殴。

居委会也无可奈何

瑞金新村居委会工作人员说,杨氏父子原住在八宝东街,前两年才搬来。经鉴定,小杨是智障人士,老杨也常常言语蹊跷,与人沟通困难。老杨早已下岗,一个月只有200多元的收入,小杨一直没有工作,居委会为其办理了低保。去年7月和9月,杨家接连两次发生煤气泄漏,都是父子俩在家捣鼓燃气灶,结果把管道接口弄断了,好在居委会及时排险。“对于杨家父子,尤其是小杨,三天两头就有周边居民跑来诉苦,居委会也很头疼”。

瑞金路派出所的教导员说,民警不止一次两次和小杨打交道了,但也不好把他怎么样,只能提醒居委会多留意。要想彻底有效解决,最终得通过民政部门,而且还须以监护人同意为前提。

居民希望早点解决问题

老杨的妹妹杨女士说,她曾考虑将小杨送往收容单位予以收容,但费用问题始终没能落实。“小杨一个

月只能领到200多元低保金,我家也是困难户。如果这笔费用全由我们承担,我们肯定承担不起。小杨其实也很可怜,并不是故意要去伤害别人,他糊涂时脑子根本不作主。在清楚的时候,他很想过和正常人一样健康、快乐的生活”。

虽然小杨曾一次又一次地给居民制造麻烦。但不少与其无亲无故的居民很同情小杨的身世,“他才20岁出头,年纪比我儿子还小,却整天痴痴傻傻的,有时候看到他站在角落里,我们心里也很舍不得。”居民张女士说。

“因为几次频繁惹祸,小杨被民警带往派出所处理,我听到他在警车上发出惊恐的嚎叫,让人很揪心。”居民王大妈说,“其实他每次惹祸,最会被伤害的也是他自己。像这次放火烧煤气管道,如果管道真的发生燃爆的话,他自己也无处可逃。”“他脑子迷糊,哪里能明白这些哟!”居民沈女士接过王大妈的话说。

无论出于自家生活安定,还是出于小杨本人能有较好归宿的考虑,小区周边居民均希望,相关人员和相关部门能就小杨的情况,早点形成一个解决办法,“毕竟,总这样下去,终究不是个事”。

快报记者 陆鸣 文/摄

理发店里 窜进一条大狼狗

快报讯(记者 陆鸣)昨天凌晨1点左右,秦淮区夹岗菜场附近的心雨理发店老板杨先生正在店内忙碌,无意中一扭头,发现一只体态威猛的大狼狗正在门外张望,杨先生刚将店门开出一道口,半人高的狼狗便窜了进来,一屋子顾客吓坏了。在理发店自由游荡四小时后,这条狼狗终于被110民警带走。

“这是一条毛色纯正的黄色狼狗,脊背上一道黑。当时狗在门外盯着我看,动都不动。”杨先生说,狼狗伫立在门外,一群原本打算进来理发的顾客也不敢进来了。杨先生想把狗轰走,可刚开门,狼狗竟直接钻进店内,一屋子顾客吓得不知如何是好。可狼狗却旁若无人,走来走去,“一声不吭的,低头、摇头,慢慢踱步,不时停下来嗅地上的碎头发。”

在屋内绕了一圈后,狼狗索性顺着杨先生工作的理发椅趴下,坐在椅子上的一名女顾客吓得立起身来,脚尖踮地,大气不敢出。一名胆大的店员拿出两块巧克力,喂给狼狗,“三下五除二,巧克力便下了狗肚”。

一向爱狗的杨先生,很喜欢这只来历不明的狗,不断向顾客们解释,这条狼狗很温顺,不会对人造造成伤害,“这条狼狗毛色干净,是纯种狼狗,市面上价钱起码千元以上。”可顾客却不买账,“赶紧撵走,它不走,我们就要走了!”

无奈之下,杨先生只好拨打了110。民警赶到后将狼狗带走。看着狼狗远去的背影,杨先生一脸不舍:“比起我以前养过的那条狼狗,这条狼狗棒多啦!可惜,我以前的那条狗,被汽车轧死了……”

搭车回家 请你务必谨慎点

马上就要过年了,买不到车票,大家相约一起搭车回家怎么样?昨天上午,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唐迎鸾律师在快报接听热线84783513时,不少市民咨询过年一起搭乘回家的事情,律师提醒市民合乘务必谨慎。

市民燕先生:车票太难买了,正巧朋友打电话给我,他前段时间买了一辆车,正好约我一起回家。但我爱人劝我还是谨慎点,我想咨询一下,合乘时需要注意些什么?

唐迎鸾:合乘是这几年才出现的新事物,因为没有相关的法律规范进行约束,目前确实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。由于私家车主与乘客间在法律的关系上并不明确,一旦出现纠纷,双方仅凭口头协议在法律上很难得到保护;而且目前对合乘是否属于非法营运尚未有定论,不少地方的客管部门甚至将收取费用的合乘看成是“非法营运”,因此,不仅驾车人员有受到处罚的可能,也可能耽误乘车人的时间。此外,如果在合乘中出现交通意外,责任是该由车主负责还是车上人员共同分担,这也是存在争议的地方,由此引致的矛盾,说不定把好友之间的交情都弄坏了。

快报记者 田雪亭

有问题找律师
84783513